

公司代码：603567

公司简称：珍宝岛

##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珍宝岛	60356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海龙	王震宇
电话	0451-86811969	0451-86811969
传真	0451-87105767	0451-87105767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zbddsh@zbdzy.com

- 1.6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5,305,007.62 元，公司期末资本公积 1,649,740,350.85 元。按照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484,915,645.08 元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8,491,564.51 元。以总股本 424,580,000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人民币（含税）实施现金分红，预计将支付现金股利总额为 212,290,000.00 元。以总股本 424,5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24,5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849,160,000 股。

####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以高端中药制剂为主的，多剂型、多品种的中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企业，主导产品为国家驰名商标“珍宝岛”系列产品。目前已基本形成“以中药为主、化学药为辅；以注射剂为主、其它剂型为辅；以心脑血管类药品为主、其它类药品为辅”的产品格局。目前公司形成了中药制

剂的原材料种植、产品生产和销售完整的产业链，可生产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糖浆剂、口服溶液剂、煎膏剂、原料药等 12 个剂型，产品涉及心脑血管类、感冒类、骨折及骨质疏松类、免疫力增强剂类、护肝类等多个类别，公司共拥有 67 个品种、102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其中 43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18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5 个独家生产品种（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灵芪加口服液、乌杞调脂口服液、桂龙益肾通络口服液）。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产品。

##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主要分为中药材采购和原辅料及包材采购。公司投资设立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哈珍宝投资设立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从事三七中药材的种植。通过多种途径保证公司的原材料供应。

2、生产模式公司生产计划的制定是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为了保证药品生产质量均一、稳定和可靠，公司严格按照 GMP 规定，根据国家药典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原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标准或内控指标（高于国家标准），对生产的各个环节质量控制点全程监控，对关键工序增加自动化控制，减少人为差错，全方位保障产品的质量。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以精细化招商业务模式为主，以渠道流通业务为辅，在迎合时代发展趋势、提升客户服务质量的同时，积极应对医药体制改革变化、缩减销售环节，不断夯实渠道、终端管控能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业务推广升级规划，以“营销策划、广告宣传、学术推广”三大方面为业务推广升级的核心，通过系统化的营销诊断，加大广告宣传、学术推广的投入力度，全面提升学术影响的广度及深度，实现学术助力营销的目标，促进销量整体提升，确保业务推广升级项目工作的快速落地实施。

## （三）行业情况

2015 年是中国经济调结构、稳增长，机制体制不断创新的关键时期，经济增速不断放缓，GDP 增速首次跌破 7%。医疗行业则表现出增速放缓、前景向好的发展态势，主要表现为：

1、国家医疗行业整体增速大幅下滑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医疗体制改革影响，行业整体增速放缓。2015 年 1-8 月，医药工业产值为 17,588 亿元，增长率为 11.7%，预计 2015 年全年工业总产值将达到 28,842 亿元，增长 11.8%，较“十一五”期间复合年增长率 23.3% 下滑 11.5 个百分点；2015 年 1-9 月，我国医药终端市场规模为 10,366 亿元，增长率为 12%，预计 2015 年全年中国药品终端市场规模将达 13,864 亿元，增长率 11%，较“十一五”期间复合增长率为 22.9% 下滑 11.9 个百分点；2015 年 1-9 月，我国医院市场药品规模为 7,095 亿元，增长率为 11%，预计 2015 年全年医院市场药品规模将达 9,524 亿元，增长率 10.8%，较“十一五”期间复合增长率 23.4% 下滑 12.6 个百分点。2015 年 1-9 月，我国药品零售市场规模为 2,346 亿元，增长率为 10.2%，预计 2015 年全年我国药品零售市场规模将达 3,111 亿元，增长 10%，较“十一五”期间复合年增长率为 16.5% 下滑 6.5 个百分点。（注：以上数据来源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2、中医药行业纳入国家级发展战略，将步入历史发展新阶段随着国家越来越重视中医药产业在整体医药工业产值中的重要地位，国务院常务会议首次研究讨论《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战略规划指出到 2020 年，基本实现人人享有中医药服务，中医药产业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到 2030 年，中医药在治疗各类疾病中的主导作用、协调作用、核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基本实现中医药服务领域全覆盖，中药工业总产值占医药工业总产值 30% 以上。在国家实施宏观战略的大背景下，中医药行业发展必将再次迎来新的黄金发展期。

###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5,949,674,930.57	3,604,080,674.97	65.08	3,251,043,998.25
营业收入	2,073,059,862.24	1,592,911,248.62	30.14	1,414,805,43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305,007.62	477,300,085.31	22.63	436,904,11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6,088,030.07	436,070,878.50	29.82	431,145,15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2,989,167.84	2,188,498,343.14	82.91	1,749,638,36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895,033.93	386,323,632.48	-183.84	174,683,626.39
期末总股本	424,580,000.00	360,000,000.00	17.94	36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4522	1.3258	9.53	1.213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4522	1.3258	9.53	1.2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1	24.01	减少6.00个百分点	28.53

###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8,745,056.20	534,320,588.20	524,530,004.53	805,464,21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01,553.37	211,752,644.43	55,125,891.05	290,824,91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419,607.47	209,520,614.72	47,544,249.04	282,603,55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86,757.54	-48,651,637.78	-191,936,314.42	31,579,675.81

##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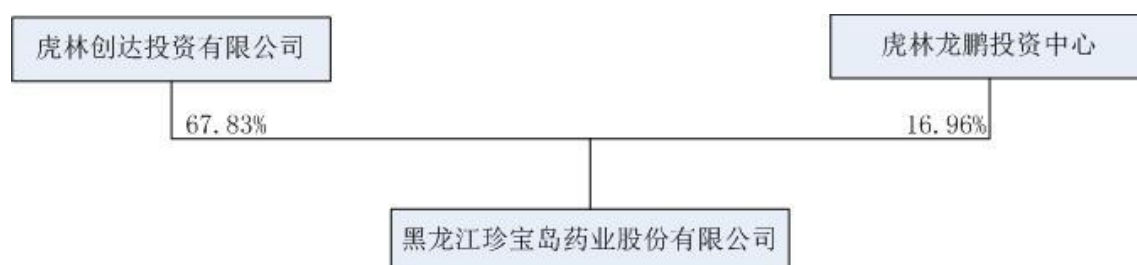
###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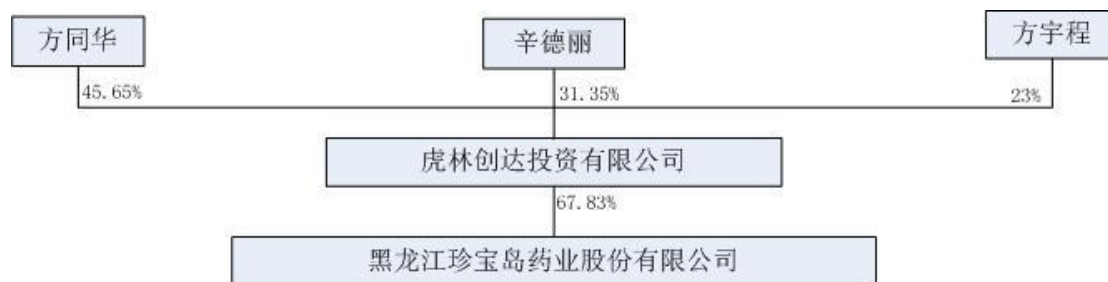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0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8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 公司	0	288,000,000	67.83	288,000,000	质押	66,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0	72,000,000	16.96	72,000,00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富安达基金—光大 银行—富安达—震 乾稳健收益 2 号资产 管理计划	759,990	759,990	0.18	0	未知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 份有限公司—陕国 投·祥瑞 2 号结构化 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690,288	690,288	0.16	0	未知		未知
长安基金—光大银 行—长安盈聚 1 号分 级资产管理计划	591,868	591,868	0.14	0	未知		未知
季旻珉	579,300	579,300	0.14	0	未知		未知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北方信 托戎億一期结构化 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550,000	550,000	0.13	0	未知		未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422,798	422,798	0.10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411,325	411,325	0.10	0	未知		未知

长安基金—广发银行—长安文杉2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330,000	330,000	0.08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5.3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不适用

##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73 亿元，同比增长 30.14%，其中医药工业营业收入为 19.78 亿元，医药商业营业收入为 0.93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85 亿元，同比增长 22.63%。

##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及孙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00%	3,200.00	生产、销售：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头孢菌素类）、小容量注射剂、口服液、口服溶液剂、合剂、糖浆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批发；预包装食品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0%	5,000.00	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II类医疗器械、III类医疗器械、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
黑龙江金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1%	2,265.05	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口服液、口服溶液剂、酞剂、糖浆剂、合剂（含中药提取）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70%	1,000.00	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三七及中药材的科技开发、科技咨询和产品开发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批发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100%	500.00	三七及其他中药材种植（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中药材种植技术开发、咨询
安徽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00%	1,000.00	H23-药品批发、零售。许可经营项目：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抗生素销售（以上凭许可证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农副产品收购；商务会展，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仓储，电子信息发布与咨询（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中药材技术咨询、服务、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工艺品、包装材料、中药材机械销售。

牡丹江药品营销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销售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I类医疗器械、II类医疗器械、III类医疗器械、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化妆品；销售消毒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珍宝岛健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500.00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日用百货、化妆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